

债券简称：17 广发 01

债券代码：112520

债券简称：17 广发 02

债券代码：112556

债券简称：18 广发 01

债券代码：112690

债券简称：18 广发 02

债券代码：11275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9 年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债券受托管理人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2020 年 4 月

重点声明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以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为信息来源编制本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重点声明	1
释义	3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及财务状况	8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12
第五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3
第六章 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5
第七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6
第八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情况	17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本次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8
第十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9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20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受托管理人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经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由发行人获授权人士决定，并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741 号”文核准发行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90 亿元的公司债券
17 广发 01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广发 02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8 广发 01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广发 02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中诚信国际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中诚信证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F Securities Co., Ltd.

二、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7 广发 01”）

2、债券简称及代码：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为 17 广发 01，代码为 112520

3、发行规模及利率：人民币 60.00 亿元，发行利率为 4.60%

4、债券余额：人民币 60.00 亿元，本年度利率为 4.60%

5、债券期限：3 年

6、起息日：2017 年 5 月 11 日

7、付息日：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5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本金兑付日：2020 年 5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9、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2017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1、募集资金用途：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7 广发 02”）

2、债券简称及代码：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为 17 广发 02，代码为 112556

3、发行规模及利率：人民币 60.00 亿元，发行利率为 4.50%

4、债券余额：人民币 60.00 亿元，本年度利率为 4.50%

5、债券期限：3 年

6、起息日：2017 年 7 月 26 日

7、付息日：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7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本金兑付日：2020 年 7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9、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中诚信证评 2017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1、募集资金用途：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8 广发 01”）

2、债券简称及代码：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为 18 广发 01，代码为 112690

3、发行规模及利率：人民币 45.00 亿元，发行利率为 4.60%

4、债券余额：人民币 45.00 亿元，本年度利率为 4.60%

5、债券期限：3 年

6、起息日：2018 年 4 月 27 日

7、付息日：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本金兑付日：2021 年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9、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中诚信证评 2018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1、募集资金用途：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四）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8 广发 02”）

2、债券简称及代码：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为 18 广发 02，代码为 112751

3、发行规模及利率：人民币 19.00 亿元，发行利率为 4.30%

4、债券余额：人民币 19.00 亿元，本年度利率为 4.30%

5、债券期限：3 年

6、起息日：2018 年 8 月 24 日

7、付息日：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8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本金兑付日：2021 年 8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9、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中诚信证评 2018 年 8 月 13 日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1、募集资金用途：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国信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约定，通过访谈、查阅获取发行人相关资料、核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等方式持续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资信状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履行了受托管理人职责。2019 年度，受托管理人的职责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需披露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未出具临时受托管理报告。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定位于专注中国优质企业及富裕人群,拥有行业领先创新能力的资本市场综合服务商。发行人提供多元化业务以满足企业、个人(尤其是富裕人群)及机构投资者、金融机构及政府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发行人的主要业务分为四个板块：投资银行业务、财富管理业务、交易及机构业务和投资管理业务，各项主要经营指标位居行业前列。

投资银行业务即发行人通过承销股票及债券和提供保荐及财务顾问服务赚取承销佣金、保荐费及顾问费。

财富管理业务即发行人通过提供经纪和投资顾问服务赚取手续费、顾问费及佣金，从融资融券、回购交易、融资租赁及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管理 etc 赚取利息收入，并代销发行人及其他金融机构开发的金融产品赚取手续费。

交易及机构业务即发行人通过从权益、固定收益及衍生品的投资交易、另类投资及做市服务赚取投资收入及利息收入，向机构客户提供交易咨询及执行、投资研究服务和主经纪商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

投资管理业务即发行人通过提供资产管理、公募基金管理和私募基金管理服务赚取管理费、顾问费以及业绩报酬。

发行人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在报告期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总资产 3,943.91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1.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912.34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7.31%；报告期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228.10 亿元，同比增加 49.37%；营业支出 121.10 亿元，同比增加 31.37%；业务及管理费为 93.93 亿元，同比增加 23.24%；营业利润为 107.00 亿元，同比增加 76.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5.39 亿元，同比增加 75.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1.05 亿元，同比增加 82.05%。

三、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 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2019 年度	2018 年末/2018 年度	同比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8,070,718.80	6,043,603.85	33.54%
结算备付金	1,954,848.15	1,789,988.66	9.21%
融出资金	5,478,745.92	4,535,530.62	20.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10,523.33	8,828,511.08	-8.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68,860.98	3,681,306.84	-43.80%
其他债权投资	9,859,703.85	7,951,304.77	2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38,605.41	1,079,401.03	5.48%
总资产	39,439,106.31	38,910,594.64	1.36%
应付短期融资款	1,488,067.34	2,404,974.01	-38.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539,642.08	8,599,380.04	10.93%
代理买卖证券款	7,968,064.45	5,844,514.83	36.33%
应付债券	8,267,965.34	6,869,705.38	20.35%
总负债	30,025,446.75	30,047,677.18	-0.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13,659.56	8,862,917.46	6.21%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23,398.43	8,501,801.69	7.31%
营业总收入	2,280,988.25	1,527,037.30	49.37%
营业总支出	1,210,998.58	921,794.38	31.37%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3,892.16	430,012.63	7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020,893.32	3,323,913.49	20.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012,822.87	-1,531,270.15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997,687.08	-1,605,504.95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69,372.43	7,649,287.09	26.41%

（二）发行人 2019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同比变动比例
流动比率	1.72	1.52	13.16%
速动比率	1.72	1.52	13.16%
资产负债率	70.09%	73.20%	减少 3.11 个百分点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1,837,088.78	1,440,887.33	27.5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47	1.79	37.9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流动负债-代理买卖证券款）；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流动负债-代理买卖证券款）；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
- 4、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 5、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折旧+摊销）/（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 6、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100%；
- 7、利息偿付率=实际利息支出/应付利息支出×100%。

（三）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 3,943.91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长 1.36%，发行人负债总额 3,002.54 亿元，与年初基本持平。2019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为 807.07 亿元，同比增加 33.54%，主要是由于期末客户银行存款增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 206.89 亿元，同比减少 43.80%，主要是由于期末股票及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减少；应付短期融资款为 148.81 亿元，同比减少 38.13%，主要是由于期末短期公司债到期偿还；代理买卖证券款为 796.81 亿元，同比增加 36.33%，主要是由于期末客户保证金增加。

2019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228.10 亿元，同比增加 49.37%。其中：（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增加 11.42 亿元，增幅 13.25%，主要归因于市场股票基金交易量增加，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增加 7.45 亿元。（2）利息净收入同比减少 5.20 亿元，减幅 14.11%，主要归因于融资融券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减少。（3）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26.79 亿元，增幅 79.78%，主要归因于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增加。（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增加 33.89 亿元，主要归因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5）汇兑收益同比增加主要归因于本期汇率变动的影响。（6）其他收益同比增加 1.19 亿元，增幅 16.91%，主要归因于政府补助增加。（7）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7.04 亿元，增幅 58.18%，主要归因于贸易业务收入增加。

2019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02.09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变动的主要原因为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增加；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1.28 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变动的主要原因为本期购置其他债券投资产生的现金净流出减少；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9.77 亿元，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变动的主要原因为本期收益凭证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增加。

2019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为 1.72，同比上升 13.16%，主要系本期末货币资金增加，短期借款、拆入资金及应付短期融资款大幅减少。2019 年度，发行人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为 183.71 亿元，同比上升 27.50%，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为 2.47，同比上升 37.99%，主要系发行人 2019 年度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增加，同时利息支出减少。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发行人系 A 股和 H 股上市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拥有突出的行业地位，在资本市场具有丰富的融资经验。报告期内，发行人规范经营，信誉良好，发行人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 100%，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各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的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综上，发行人具有较强的偿债意愿。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注重资金流动性管理，以流动性、安全性、效益性为原则实施资金管理。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 807.07 亿元，其中客户存款 583.66 亿元。此外，发行人资产结构合理，资产流动性高，必要时可以通过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

发行人直接融资渠道畅通。作为 A 股和 H 股上市公司，发行人能够通过境内外股权资本市场筹措资金。发行人债权融资工具可分为短期工具和中长期工具，短期债权工具包括银行间市场信用拆借、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短期公司债和短期收益凭证等；中长期债权工具包括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资产证券化产品和中长期收益凭证等。

发行人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发行人与各大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发行人获得多家商业银行的授信额度，包括全国性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以及外资银行。报告期发行人获得的银行授信能够满足公司日常运营和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

综上，发行人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第五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完成发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规模为人民币 60.00 亿元。本期公司债券募集款项已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汇入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人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完成发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规模为人民币 60.00 亿元。本期公司债券募集款项已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汇入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人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完成发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规模为人民币 45.00 亿元。本期公司债券募集款项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汇入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人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完成发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规模为人民币 19.00 亿元。本期公司债券募集款项已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汇入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17 广发 01”、“17 广发 02”、“18 广发 01”和“18 广发 02”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扣除发行费用后，发行人已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名称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户为 441164670018800031166。发行人严格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该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第六章 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公司债券本息

偿付情况

一、本次债券增信机制变更及执行情况及有效性

本次债券无担保，增信机制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变更及相应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

为了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已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与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一致。

三、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时偿还本次债券利息。发行人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支付了“17 广发 01”2018 年 5 月 11 日至 2019 年 5 月 10 日期间的利息；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支付了“17 广发 02”2018 年 7 月 26 日至 2019 年 7 月 25 日期间的利息；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支付了“18 广发 01”2018 年 4 月 27 日至 2019 年 4 月 26 日期间的利息；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支付了“18 广发 02”2018 年 8 月 24 日至 2019 年 8 月 23 日期间的利息。

第七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中诚信证评 2017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中诚信证评 2017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中诚信证评 2018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中诚信证评 2018 年 8 月 13 日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020 年 2 月 25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发布公告，中诚信国际获中国证监会核准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中诚信国际全资子公司中诚信证评的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由中诚信国际承继。

根据中诚信国际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2019 年，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未发生变化。

第八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情况

不适用。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本次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发行人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情况。

二、发行人信息披露负责人变动情况

2019 年度，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的信息披露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三、中介机构变动情况

2019 年度，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发行人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未发生变动。

本次债券发行时的资信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评。2020 年 2 月 25 日，中诚信国际发布公告，中诚信国际获中国证监会核准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中诚信国际全资子公司中诚信证评的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由中诚信国际承继。

第十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度，“17 广发 01”、“17 广发 02”、“18 广发 01” 和 “18 广发 02” 公司债券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二、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2019 年度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均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2019 年度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形。

四、其他重大事项

不适用。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9 年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